



首都现代服务业系列发展报告

随着北京经济结构的调整，服务业在现代经济中的比重迅速提高，成为支撑首都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主要动力。在保持传统服务业优势的基础上，首都现代服务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2006年，北京市服务业增加值达到10000亿元，同比增长12.5%，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55.2%。其中，金融服务业作为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动首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07年，北京市金融服务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增加值达到12000亿元，同比增长15.0%。其中，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等传统金融服务业继续保持稳定增长，而新兴金融服务业如互联网金融、资产管理等则呈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北京市金融服务业的发展，不仅为全市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也为全国金融服务业的发展提供了有益借鉴。

2007 SHOUDU JINRONGFUWUYE FAZHAN BAOGAO

2007首都金融服务业

发展报告

徐丹丹 高 扬◎编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7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报告

徐丹丹 高扬 编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从金融服务业的界定出发,在分析国际、国内金融服务业发展状况及趋势的基础上,针对首都金融服务业总体发展现状、分行业现状、在首都经济中的作用,研究了首都金融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发展模式的国际、国内比较与选择,提出了2007年首都金融服务业的整体发展战略和分行业发展战略。

责任编辑:兰 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7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报告/徐丹丹,高扬编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1

ISBN 978-7-80247-009-5

I. 2... II. ①徐... ②高... III. 金融——商业服务—研究报告—北京市—2007 IV. F83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

2007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报告

徐丹丹 高扬 编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传 真:010-82000860-8325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25

责编邮箱:lantao@cnipr.com

印 刷:北京富生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13.25

版 次:2008年2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2月第1次印刷

字 数:320千字

定 价:37.00元

ISBN 978-7-80247-009-5/F·149 (206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服务业在现代经济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而作为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的金融服务业，也正在我们的经济生活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2006年北京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比重由上年的1.4:29.5:69.1变化为1.3:28.7:70。“70%”是一个普遍被认可的发达国家第三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水平的标志性比例。目前美国是75%，英国、法国、德国、日本等在70%左右，而我国全国平均水平是40%以上。同年，北京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5405.1亿元，增长11.9%。其中，金融服务业增加值达到963.1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的13.5%，占全市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7.8%，金融服务业已成为北京服务业发展的支柱产业。因此，对首都金融服务业的现状、发展的生态环境、在首都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发展前景进行梳理和分析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本书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进行研究的。

全书共分为八章。第一章，金融服务业发展概述。本章从金融服务业的不同定义和分类出发，研究了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现状、特点与趋势，中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现状、特点与趋势，这些分析有利于对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现状、趋势的准确认识和定位。第二章，首都金融服务业总体发展现状。本章研究了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规模（包括单位数量规模、从业人员规模、资产规模、金融市场交易规模），首都金融服务业

的结构（包括行业结构、所有制结构、资本结构、就业结构、区域结构），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效益（包括总体收益规模分析、收益结构分析和主营收入分析）。第三章，首都金融服务业分行业发展现状。本章研究了首都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期货业、信托业的发展现状，为首都金融服务业整体发展战略和分行业展望提供了现实依据。第四章，首都金融服务业在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本章描述了首都金融服务业对 GDP 贡献，首都金融服务业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研究了金融服务业在吸引外资、为中小企业融资、为社会创造大量就业机会、优化首都生态环境等方面起到的促进首都经济发展的作用。第五章，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展望。本章从金融生态环境的界定出发，研究了首都企业经营状况、政府对金融服务业的监管和服务、首都居民的收入及资产结构状况、金融市场开放对首都金融业的影响预测、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社会、法治和文化环境。第六章，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比较与选择。本章在对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国际和国内进行比较的基础上，探讨了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选择。第七章，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整体发展战略。研究了首都金融服务业整体优势、首都金融服务业的机遇与挑战以及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战略选择。第八章，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分行业展望。本章分行业从发展优势、机遇与挑战和发展战略等角度对首都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期货业、信托业等金融服务业的发展进行展望。

本书是北京工商大学的“北京市属市管高等学校学术创新团队——北京现代服务业创新研究”（北京市属市管高校人才强教计划资助项目）分阶段的一个成果。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纰漏与不当之处，敬请读者和同行批评指正！

作 者

2007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金融服务业发展概述	1
第一节 金融服务业的定义和分类	1
一、世贸组织定义.....	1
二、我国的分类方法.....	3
三、其他定义.....	5
四、本书的界定.....	6
第二节 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6
一、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现状.....	6
二、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特点	20
三、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趋势	23
第三节 中国金融服务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25
一、我国金融服务业发展现状	26
二、我国金融服务业的特点	30
三、我国金融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34
第二章 首都金融服务业总体发展现状	39
第一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规模分析	40
一、单位数量规模	40
二、从业人员规模	43
三、资产规模	50
四、金融市场交易规模	53
第二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行业发展的结构分析	58

一、行业结构	58
二、所有制结构	62
三、资本结构	64
四、就业结构	69
五、区域结构	71
第三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效益分析	73
一、金融服务业总体收益规模分析	73
二、金融服务业收益结构分析	76
三、金融服务业主营收入分析	79
第三章 首都金融服务业分行业发展现状	84
第一节 首都银行业发展现状	85
一、银行业稳步发展：机构种类多元化， 资产规模逐步提升	85
二、银行业结构逐步变化：股份制商业银行、 外资银行发展迅速	86
三、各项业务的开展情况	89
四、行业服务体系和服务能力不断完善	95
五、行业改革逐步推进、资产质量逐步提高， 但银行业提升仍有很大空间	96
第二节 首都保险业发展现状	98
一、保险业呈现跨越式发展，规模逐步扩大， 多元化市场竞争格局初步形成	98
二、各项业务扩张迅速	102
三、保险业对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	107
四、保险业的发展仍需有效的市场规范	108
第三节 首都证券业发展状况	109
一、北京证券经营机构规模较大	110
二、北京证券咨询业发展势头良好	113

三、北京市基金业发展较为落后	114
四、北京地区上市公司质量较高	117
第四节 首都期货业发展状况	118
一、全国期货业发展背景	119
二、首都期货业运行状况分析	122
第五节 首都信托业发展现状	130
一、我国信托业近年发展现状	131
二、近年首都信托业近年发展概况	134
第四章 首都金融服务业在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137
第一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在首都经济中的地位	137
一、首都金融服务业对 GDP 的贡献增加	138
二、首都金融服务业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增加	139
三、首都金融服务业提升经济作用显著	142
第二节 金融服务业在首都经济中的作用	144
一、金融服务业在首都经济生产总值中的巨大贡献	145
二、金融服务业大力吸引外资促进首都经济发展	146
三、金融服务业在中小企业融资方面起重要作用	148
四、首都金融业为社会创造大量就业机会	150
五、金融服务业能源消耗量低,有利于优化首都生态环境	151
第五章 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展望	153
第一节 金融服务业生态环境的概念界定及其构成要素	153
第二节 企业状况分析	156
一、企业规模	156
二、企业经营效益状况	161
三、企业景气分析	165
第三节 城乡居民状况分析	167

一、城乡居民收入状况·····	167
二、城乡居民消费与储蓄状况·····	171
第四节 政府对金融业的监管和政策支持·····	175
一、政府监管·····	175
二、政策支持·····	184
第五节 金融市场开放对首都金融业的影响·····	186
一、首都金融市场开放的历史进程·····	186
二、金融市场开放对首都金融业的影响·····	193
第六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经济、社会、 法治和文化环境分析·····	195
一、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经济环境·····	196
二、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社会环境·····	208
三、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法治环境·····	219
四、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文化环境·····	221
第六章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比较与选择·····	224
第一节 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国际比较·····	224
一、纽约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25
二、伦敦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30
三、东京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38
四、香港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42
第二节 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的国内比较·····	251
一、上海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52
二、深圳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60
三、天津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	264
第三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选择·····	269
一、国际国内比较的经验总结·····	269
二、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模式选择·····	277

第七章 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整体发展战略	285
第一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整体优势分析	285
一、信息优势	286
二、总部经济优势	288
三、资金来源优势	291
四、需求优势	293
五、人才和科研优势	295
六、良好的政治经济环境及健全的基础设施	296
第二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机遇与挑战	297
一、首都金融服务业面临的机遇	297
二、首都金融服务业面临的挑战	303
第三节 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战略选择	307
一、首都发展成为国际金融中心的条件和优势	308
二、战略目标的实施措施	313
第八章 2007 年首都金融服务业分行业展望	320
第一节 2007 年首都银行业展望	320
一、2007 年首都银行业优势分析	321
二、2007 年首都银行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325
三、2007 年首都银行业发展战略	337
第二节 2007 年首都保险业展望	343
一、2007 年首都保险业优势分析	343
二、2007 年首都保险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348
三、2007 年首都保险业发展战略	357
第三节 2007 年首都证券业展望	363
一、北京证券业发展优势	363
二、北京证券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	366
三、北京证券业发展战略	371
第四节 2007 年首都期货业展望	375

一、首都期货业优势分析·····	375
二、首都证券期货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377
三、首都证券期货业未来发展战略·····	381
第五节 2007 年首都信托业展望 ·····	387
一、首都信托业的优势·····	387
二、首都信托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389
三、首都信托业发展战略·····	397
图表索引·····	402
参考文献·····	408

第一章

金融服务业发展概述

本章为全书的研究基础，从金融服务业的不同定义和分类出发，研究了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现状、特点与趋势以及中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现状、特点与趋势。这些分析有利于对首都金融服务业发展现状、趋势的准确认识和定位。

第一节 金融服务业的定义和分类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服务业在现代经济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而作为服务业重要组成部分的金融服务业，也正在我们的经济生活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受到越来越多学者的关注。然而，由于金融创新的飞速发展和金融服务领域的不断扩展，金融服务产品的种类日新月异，使得金融服务业的内涵和形式经常处于动态变化之中。因此，长期以来，对于如何定义金融服务、金融服务业应该包含哪些内容，国内外理论界一直存在较大争议，目前在理论研究和统计实践中常用的是以下几种定义和分类方法。

一、世贸组织定义

按照世贸组织《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中《金融服

务的附录一》第五条的定义：“金融服务是由一成员方的金融服务商所提供的任何有关金融方面的服务，内容包括：保险和与保险有关的服务；银行和其他金融服务（保险除外）。”按照这一定义，金融服务的具体内容综合起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保险及与保险有关的服务

直接保险（人寿保险和非人寿保险）；再保险和分保险；保险中介，如经纪和代理机构；辅助性保险服务，如咨询、保险精算、风险评估和理赔服务等。

（二）银行和其他金融性服务

（1）接受公众储蓄和其他应偿付的资金。

（2）各类借贷，如消费者借贷、抵押贷款、信用贷款、代理和商业交易的资金融通。

（3）融资性租赁。

（4）所有的支付和货币交换服务，包括信贷、应付项目和借方信用卡、旅行支票和银行汇票。

（5）担保和委托业务。

（6）自有账户和消费者账户的交易，如货币市场证券（包括支票、汇票、储蓄单）、外汇、衍生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期货交易和期权交易）、汇率和利率凭证（包括互换交易，远期汇率协议）、可转让证券、其他可转让票据和金融资产（包括金银）。

（7）参与各类证券的发行，包括认购和代理服务（不管公开的，还是私下的）及有关发行服务的提供。

（8）货币代理。

（9）资产管理，为现金或有价证券的管理，各种形式的集体投资管理、年金管理、监督、保管和信托服务。

（10）金融资产的处理和清算服务，包括证券和衍生业务及其他可转让票据。

（11）金融信息的提供和转让，金融数据处理和其他有关

金融服务提供者的软件。

(12) 顾问、中介和与上述金融服务相关的辅助性金融服务, 包括金融贷款业务的参考和分析, 投资和有色证券的研究和建议, 开拓性业务和对社团改组与战略合作的建议等。

二、我国的分类方法

在我国的经济统计实践中, 金融服务业被视为一个为生产和生活服务的产业, 是一个描述性的总体概念, 在由国家统计局重新修订, 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 于 2002 年 10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 (GB/T4754-2002) 中, 与其相对应的产业门类是“金融业”, 具体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 银行业

中央银行: 指代表政府管理金融活动, 并制订和执行货币政策等特殊金融机构, 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及其各级分支机构。

商业银行: 指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以及国外银行在我国境内开办的金融机构。

其他银行: 指政策性银行, 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及驻各地金融机构。

(二) 证券业

证券业指对股票、债券、期货及其他有价证券的投资交易活动, 包括如下内容。

证券市场管理: 指证券、期货市场的管理和监督。包括: 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管理活动; 国家证监会派出机构 (驻各地的证券监督办公室、办事处、特派员办事处) 的管理活动; 证券交易所的活动; 商品期货交易场所的活动。

证券经纪与交易: 指证券、期货经纪代理人的代理交易活

动；证券、基金的管理等活动；证券营业部的管理活动。包括：证券公司的证券交易代理活动；期货经纪公司的期货交易代理活动；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管理活动；证券营业部、期货交易营业部活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活动。

证券投资：指在证券市场从事股票、基金、债券、期货及其他有价证券的投资活动。包括证券公司（券商）的自营投资活动，以及其他企业、自然人的证券投资活动。该类别还包括证券承销服务活动。包括：专门从事股票、债券、期货及其他有价证券的投资活动；专门从事基金的投资活动；证券现券交易、证券回购等活动；证券包销、代销、转销等活动；其他证券投资活动（如金融衍生工具投资）。

证券分析与咨询：指证券咨询、投资分析活动。包括：证券投资顾问咨询公司的活动；证券分析活动；证券资信评估机构的活动。

（三）保险业

人寿保险：指主要提供养老等人寿保险和再保险的活动。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公司及分支机构的保险活动；人寿保险公司的附加保险（健康保险、人身意外险、儿童伤害险等）活动；非人寿保险公司下属独立的人寿保险机构的活动；以人寿保险为主险种的保险公司的保险活动；为单位提供的集体养老保险活动。

非人寿保险：指主要提供除人寿保险以外的保险活动和再保险活动。包括：事故险；财产保险；机动车保险；交通运输保险；再保险；其他未列明的非养老保险。

保险辅助服务：指保险代理、评估、监督、咨询等活动。包括：保险代理的活动；保险经纪人的活动；保险咨询的活动；保险行政监督管理；其他保险辅助活动（精算、理赔、调查、评估服务）。

(四) 其他金融活动

指银行、证券、保险以外的金融活动，包括如下一些内容。

金融信托与管理：指代理资金、财产的信托、管理活动，以及基金的托管人活动。包括：受托经营资金、动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的信托管理活动；受托经营证券、投资基金、养老金及其他社会基金的信托管理活动；受托经营的投资管理活动；代理财产的管理、运作与处置活动；对财产（贵重财物、证券及其他物品）保管服务。

金融租赁：各类金融租赁公司。

财务公司：指经人民银行批准，为企业融资服务的金融活动。如企业集团、大型联合性企业及其他大型企业的财务公司的活动。

邮政储蓄：各级邮政系统开办的邮政储蓄机构的活动。

典当：指以实物作抵押的贷款活动。

其他未列明的金融活动：如金融担保活动（如贷款担保等）；信用卡金融机构的服务活动；外汇、黄金、钻石交易活动；农村办的融资机构（合作基金会）；上述未包括的其他融资活动。

三、其他定义

在联合国统计署关于“金融及相关服务”（Financial and Related Service）的定义中，金融服务包括：金融中介服务，包括中央银行的服务、存贷业务和银行中介业务的服务；投资银行服务；非强制性的保险和养老基金服务、再保险服务；房地产、租借、租赁等服务；以及为以上各项服务的各种金融中介服务。

我国台湾地区的金融服务业主要包括金融控股公司、金融重建基金、中央存款保险公司、银行业、证券业、期货业、保

险业、电子金融交易业及其他金融服务业。

四、本书的界定

综合上述几种定义和分类方法,本书为金融服务业作出了如下的界定。金融服务是服务的一种形式,其实质就是金融机构运用各种交易手段,向金融活动参与者和顾客提供有价物品融通的活动。根据金融机构所提供服务内容不同,可将金融服务业分为如下几个方面。

银行业:主要从事现金存取、货币支付、信贷以及金融顾问等服务。

证券业:指主要从事股票、债券、期货、投资基金及其他有价证券的投资交易活动的行业。

保险业:主要为顾客提供意外损失发生时的利益补偿服务。

其他金融业:包括金融租赁业,担保服务业,金融中介业,汽车金融业,房地产金融业,以及财务集团公司和投资公司等。

根据一国金融当局的监管政策,金融服务业的经营机构可以同时从事上述一种或几种服务项目。从实践情况看,实行分业经营、分业监管政策的国家,金融机构通常只能提供一种服务;反之,在实行混业经营政策的国家,各类金融机构间的业务界限就会变得模糊甚至消失,一个金融机构经常会同时经营多种金融业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第二节 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一、国际金融服务业发展现状

国际上,金融服务业历来是一国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